

厦门工学院文件

厦工教〔2020〕40号

关于《大学英语》课程英语四级水平 达标教学要求的通知

各二级单位:

《大学英语》课程是面向非英语专业学生开设的一门公共通识必修课,也是我校博雅教育的重要课程。为提高课程教学质量,激励学生外语学习积极性,提出以下《大学英语》课程教学要求:根据教育部《大学英语教学指南》大学英语三级教学目标的规定:基础目标,提高目标,发展目标,我校学生《大学英语》课程要求至少达到基础目标。我校《大学英语》课程共12学分,按1-4学期开设《大学英语(一)》、《大学英语(二)》、《大学英语(三)》、《大学英语(四)》4门课,每门课3学分。学生《大学英语(一)》要求达到英语1级水平,《大学英语(二)》要求达到英语2级水平,《大学英语(三)》要求达到英语3级水平,《大学英语(四)》要求达到英语4级水平。学生参加以上课程的水平考试合格,认定达到相应的英语水平,获得相应的课程学分。学生达到英语1-4级水平可认定为满足《大学英语》

课程目标的教学要求。

取得以下考试成绩的学生也可以认定为达到《大学英语》课程教学要求，满足免修条件，可以按《厦门工学院〈大学英语〉课程免修实施细则》申请免修《大学英语》课程。

(1) 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 (CET-4) 成绩 425 分以上 (含 425 分)

(2) 全国英语等级考试 (PETS) 三级以上 (含三级) 成绩合格

(3) 剑桥商务英语 (BEC) 中级以上 (含中级) 成绩合格

(4) 雅思考试 (IELTS) 成绩 5 分以上 (含 5 分)

(5) 托福考试 (TOEFL) 成绩 50 分以上 (含 50 分)

其他语种的学生参照英语语种学生的做法执行。

以上《大学英语》课程的教学要求从 2020 级学生开始执行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厦门工学院《大学英语》课程免修实施细则

厦门工学院

2020 年 12 月 24 日

抄送：董事会、监事会

厦门工学院校长办公室

2020 年 12 月 24 日印发

附件

厦门工学院《大学英语》课程免修实施细则

为提升大学英语教学质量，激励学生外语学习积极性，提高大学英语四六级通过率，特制定本办法。本办法依据《厦门工学院学分制学籍管理规定》（2018年修订）免修制度要求，学生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及其他英语考试，达到《大学英语》课程要求的能力水平（详见表1）可申请免修《大学英语》课程。

表1 《大学英语》课程要求能力对应水平表

序号	等级
1	全国大学英语四级（CET4）水平
2	全国英语等级考试三级（PETS）水平
3	剑桥商务英语（BEC）中级以上水平
4	雅思考试（IELTS）成绩5分以上水平
5	托福考试（TOEFL）成绩50分以上水平

其他语种参照英语语种能力水平执行

一、实施方案（以全国大学英语四级（CET4）为例）

（一）成绩折算：CET4分数达到425分以上（含425分）者，可申请免修后续《大学英语》课程。免修的《大学英语》课程将按下述方法折算大学英语成绩：

$$\text{《大学英语 II》总评成绩} = \text{CET4 总分} / 710 \times 100 + 10$$

$$\text{《大学英语 III》总评成绩} = \text{CET4 总分} / 710 \times 100 + 5$$

《大学英语IV》总评成绩 = CET4 总分 / 710 × 100 + 0

其它考试成绩折算方式参考 CET4 的算法计算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(二) 为保证学生四年外语学习不断线，激励通过四级的学生攀登更高目标。学生在免修《大学英语》的情况下若选修了外语公选课（由外国语学院指定），相应学期免修的《大学英语》课程总评分统一加 10 分。

(三) 所有参与免修的学生成绩折算与加分后的最高成绩不超过 95 分。其他语种免修折算办法将参照以上方法执行。

二、申请步骤

符合条件的学生，可提交《厦门工学院〈大学英语〉课程免修申请表》（详见附表）并附上证书复印件，提交外国语学院办公室审批，学生每学期只能申请免修本学期《大学英语》课程，此表由外国语学院办公室存档。

三、本办法于 2020-2021 学年开始实施，《大学英语》免修事宜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